

9. 联合体响应协议书

本项目非联合体响应

10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杨浦区水务管理事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杨浦区东走马塘（政修路-四平路）防汛墙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杨浦区东走马塘（政修路-四平路）防汛墙改建工程通信管线搬迁工程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跃健通讯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2152.6245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64.2860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接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跃健通讯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6日

